

证券代码：836116

证券简称：潜能燃气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河北潜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河北潜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任何部门的批准或履行任何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本次会议无其他投票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月2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重庆市大渡口区跃进村街道钢花路4号3-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龙义先生提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6元（含税），共计37,800,000.00元。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经营管理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河北潜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四)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河北潜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五)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0年1月31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跃进村街道钢花路 4 号 3-1 号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跃进村街道钢花路 4 号 3-1 号

联系人：姚丽慧 电话：0311-88786316 邮编：40008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向股东披露临时提案的内容。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潜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潜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